

先秦儒家經濟思想

侯家駒著



先秦儒家自由經濟思想

侯家駒·著

72·10·636 ·

55055 ·

先秦儒家自由經濟思想

著者 侯家成駒

發行人 王

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

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五六一號

電話：七六八三七〇八·三九四〇一三七

郵撥：〇一〇〇五五九一三號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三〇號
保有版權·翻印必究

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初版
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增訂二版

定價：新臺幣二〇〇元

再版序

本書出版於七十二年十月，上週得到出版公司通知，擬予再版，問我是否要修訂、補充？或爲再版寫序？本來均答以不必，但尋思此書付梓後，曾在「中國論壇」發表過內容接近的文章：一爲「中國傳統文化與現代管理——試從貨殖列傳談中國式管理」，發表於七十二年八月十日；一爲「亞洲四條龍的文化基礎與展望」，發表於七十三年元月十日。這兩篇文章較爲通俗，但卻能使傳統與現代結合，而這一點還是本書及其姊妹作撰寫之基本動機，是以，經過一再考慮，決定將這兩篇收於本書再版之附錄，惟將後一篇中有關四條龍的近況刪除，以免有明日黃花之譏，隨而將其標題中最後三字（即「與展望」）刪除。

在風格上與這兩篇類似的一篇文章，乃是在六十九年十月十三日發表於「環球經濟」的

「孟子談賦稅改革」。該年七月，作者在國建會上提出「第二次賦稅改革」主張，得到會內與會外的熱烈回響，故藉孟子思想將個人的賦稅改革主張作原則性敍述。當初出版本書時，有很多次想將此文亦列爲附錄，但因其風格與其他各篇殊異，終於抽出；現在既有上述風格類似的兩篇文章，所以，一併收入附錄，其中有關賦稅改革之主張，若干已出現於這一次行政院臨時成立的經濟革新委員會有關建議中。

由於這三篇文字的加入，本書附錄次序擬作以下調整：即將「司馬遷的自由經濟思想」移爲首篇，其次爲「中國傳統文化與現代管理——試從貨殖列傳談中國式管理」；以下依次爲「儒家思想與經濟發展」、「亞洲四條龍的文化基礎」、「從孟子談到第二次賦稅改革」。

侯家駒

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廿三日

序

這本書包含四篇正文與兩篇附錄，但在寫作次序上，卻是附錄先於正文，尤其是附錄一，「儒家思想與經濟發展」一文，寫作最早，亦因此文而重新啟發作者對中國經濟思想研究的興趣與信心。接着寫附錄二，「司馬遷的自由經濟思想」，感覺上若有所得，因而繼續撰寫孔、孟、荀諸子的經濟思想，最後，以略帶凌空方式的綜論，以作為先秦儒家經濟思想的總結。是以，在內容上，本書是以先秦儒家經濟思想為對象。

在研究方法上，是將諸子有關著作作整體觀察，以探索其中心思想，而非斤斤計較若干語句之闡釋。在寫作方式上，大致分基本、總體、個體經濟思想三部份：基本經濟思想部份，着重研究對象的思想，是傾向於自由經濟還是統制經濟制度；至於總體與個體經濟思想

之劃分，則是出於便於分類之理由。

這種寫作方式，也許有人持懷疑態度，認為「自由經濟」「統制經濟」「總體經濟」「個體經濟」等名詞，是現代觀念。如何能用二十世紀的觀念，去解釋公元前人類思想？這種批評表面上看似言之成理，實則太過執着，蓋因很多觀念是古今相通的，所不同的只是名詞而已，要是執着於名詞，則產生很多「文字障」，對於古今思想的交流，是莫大的障礙，而從事思想史研究的工作者，其任務就是要突破這些障礙，而把這些古人邀請來，使用現代人可以明瞭的語彙，面對現代人娓娓而談。在這方面，思想史研究者的任務，不僅是古人思想的探索者與整理者，而且還要作其「舌人」。王國維在「人間詞話」中論寫景與寫情的「隔」與「不隔」，認為有「隔」之作品，是「如霧裏看花」，而名詞上用古解古，對現代人而言，將若一幅黑人於大年夜在森林獵取野豬的印象畫，簡直是一團漆黑，何止「終隔一層」！

關於古今觀念相通，但名詞有異之情況，胡適之先生曾於一首白話詩中作類似的描繪，且引幾句如下：

文字沒有古今，卻有死活可道：

古人叫做「欲」，今人叫做「要」；
古人叫做「至」，今人叫做「到」；
古人叫做「溺」，今人叫做「尿」。

……

若必叫帽作巾，叫轎作輿，
何異張冠李戴，認虎作豹？

這首詩題名「答梅觀莊——白話詩」，是胡氏作於民國五年，今若於一甲子多以後，仍執着於文字障，豈不爲胡氏嗤笑於地下？

實際上，本書主要所用的「自由經濟」等名詞，在觀念上並不艱深，因爲所謂「自由經濟」與「統制經濟」之分，主要是看政府是否太干預經濟活動；而「總體經濟」是指整個社會或國家的經濟活動與事務，而「個體經濟」則指個別生產者暨消費者的經濟行爲；……這些觀念自人類有政治及社會組織以來即會具有，何曾爲現代人所專有？

根據這些現代名詞的涵義，去探索先秦儒家的經濟思想，發現他們均傾向於自由經濟制度，主張順應自然，政府少予干預：孔子的「天何言哉」說法與孟子的揠苗助長故事，都是

明證，即使帶有統制經濟色彩的荀子，在基本上亦是自由經濟的擁護者。由於司馬遷的自由經濟思想特別強烈，而且，自他以後，自由經濟主張幾成絕響，所以，他縱然生於秦後，亦將其思想刊於附錄，俾使讀者對我國古代自由經濟思想，能瞭解其全貌。

孔、孟、荀三子暨太史公，雖然都是自由經濟的倡導者，但在程度上卻有深淺之分。大致說來，太史公的自由經濟色彩最濃，荀子最淡；孟子的色彩略遜於太史公，而孔子卻濃於荀子。從另一角度看，司馬遷的經濟思想，是極端的自由經濟，而與公元十八世紀英國經濟學家亞當·史密斯的思想很接近。至於孔孟，並不反對政府對經濟活動的適宜干預，蓋因他們所作順應自然的主張，是對執政者提出的，這就首先肯定政府的存在；而孔子的「庶、富、教」三部曲，是要求政府推行，孟子所謂的「仁政」，更是希望政府負執行之責，是以可說，孔孟（亦可說包括荀子）心目中的經濟制度，是以自由經濟為主體，但政府可予適當干預，用現代話說，可以稱之為混合經濟或計劃性自由經濟。熊十力氏認為先秦儒家思想是「內聖無神，外王無君」，其下半句，意謂儒家思想傾向於無政府主義，這種看法，至少不能適用於先秦儒家的經濟思想。

本書以「先秦儒家自由經濟思想」為名，在於說明自由經濟思想是我國固有文化，若認為它是舶來品，無異是「數典忘祖」；事實上，西方的自由經濟觀念，是深受我國秦漢儒家

思想之影響（附錄二曾作簡略說明），今日我們再從西方學習自由經濟觀念，可說是「禮失而求諸野」；是以，今日研究與推行自由經濟，並非「東施效顰」，而是「爲往聖繼絕學」。書中六篇，全爲已發表之文字，其中附錄一發表於「中國論壇」，附錄二與「孟子思想」發表於「臺北市銀月刊」，有關孔子與荀子二文係刊於「中華文化復興月刊」。於此，特向上述各刊物致謝。而且，若干地方曾略加修正——修正中有一部分是出自吳幹教授審閱後的意見，深爲感激。

作者另撰「中國經濟思想史」一書，亦曾將先秦儒家經濟思想刊爲專篇，但因篇幅所限，未能如本書暢所欲言，是以，「中國經濟思想史」可作專書看，本書則應作論文看，但在思想脈絡上完全一致。

侯家駒謹識

七十一二月十五日作於榕居

目錄

目錄

司馬遷的自由經濟思想	(一)	二八九
附錄	(二)	
再版序	(三)	
序	(四)	
孔子的均衡觀念與經濟思想	(五)	
孟子的經濟思想與計劃	(六)	六三
荀子的欲望論暨經濟思想	(七)	一五九
先秦儒家經濟思想綜論	(八)	一一一

中國傳統文化與現代管理

- 試從貨殖列傳談中國式管理……………三七五
- 儒家思想與經濟發展……………三八五
- 亞洲四條龍的文化基礎……………四〇一
- 從孟子談到第二次賦稅改革……………四〇九

孔子的均衡觀念與經濟思想

研究孔子思想，最可靠的典籍，當然是「論語」，但是，「周易」十翼、「禮記」（含「大學」、「中庸」）、「孔叢子」，以及蒐集其他典籍中提到的孔子言行之類書，諸如「孔子家語」，與宋、清兩種「孔子集語」之中，亦有不少線索可尋。但為嚴謹起見，孔子基本思想，仍以「四書」為主體，至於其他材料之運用，則以不違反此等基本思想為前提。基於這一原則，凡可祖述或闡揚孔子基本思想的孔門弟子及稍後儒家的著述，都將容納於孔子思想之中。

在進入正文以前，需對研究方法有所說明。孔子並非專業的經濟學家，所以，在研究其經濟思想上，要運用一些想像力，而這種想像力，又可分為兩方面：一為運用現代經濟理論

的知識，去觀察與發掘孔子言論中字裏行間的真正意義，有時候，即使其言論不是針對經濟問題而發，亦可揣摩其涵義而延伸到經濟領域；一為推沿孔子有關經濟思想的脈絡，延伸於現代經濟理論領域以外，蓋因孔子是一位偉大的綜合性學者——即所謂「君子不器」，其若干經濟思想，從目前觀點看，似在經濟學領域以外，但經濟學畢竟只有兩百餘年歷史，其領域正日漸擴張之中，而兩千五百餘年前的璀璨思想，或可照亮現代經濟學前途。簡言之，本文研究方法及方向，一則以現代經濟知識去發掘孔子經濟思想，一則以孔子經濟思想去擴大現代經濟領域。

至於本文內容，首先是澄清若干對孔子思想的誤解，誤解他蔑視人民經濟生活面；其次是闡述孔子法乎自然的自由經濟思想，再從中庸、中行裏觀察他的均衡觀念，並從自強不息中體念其動態思想；然後，從總體與個體方面，陳述其有關經濟的意念，最後，則指出其與當代經濟意念略有出入之處，以免落入牽強附會之窠臼。

壹、對孔子若干誤解的澄清

〔論語〕中有若干的話，易於使人誤導或誤解，例如有些人因為在「子路篇」，「樊遲

請學稼，子曰吾不如老農；請學爲圃，曰吾不如老圃。樊遲出，子曰：小人哉樊須也」；在「微子篇」，一丈人在子路前批評孔子「四體不勤，五穀不分」，而認爲孔子是位反對與鄙視勞動的人。

又有些人根據孔子在「顏淵篇」中說過：「去食，自古皆有死，民無信不立」，而認爲孔子只重精神生活，而輕視物質生活。

更有些人根據「子罕言利與命與仁」（「子罕」），「子曰君子喻於義，小人喻於利」「放於利而行多怨」（「里仁」），而認爲孔子重義輕利。

綜合這些，似乎可以肯定地認爲孔子是全盤地蔑視人類經濟生活。假若這是定論，則孔子經濟思想就不會存在。所以，在分析孔子經濟思想以前，就必需澄清這些誤解。

首先要記得，孔子曾經自述：「吾少也賤，故多能鄙事」（「論語」「子罕」），而孟子亦曾說過：「孔子嘗爲委吏矣，曰會計當而已矣。嘗爲乘田矣，曰牛羊茁壯長而已矣」（「萬章」下），是以，他不會鄙視勞動，其對樊遲所說的，乃是另有深義，將於總體經濟思想中述之，至於「四體不勤」句，則似丈人批評子路，而非以孔子爲對象。

「民無信不立」的有關全文，是如下述：

子貢問政，子曰足食，足兵，民信之矣。子貢曰，必不得已而去，於斯三者何先？曰，去兵。子貢曰，必不得已而去，於斯二者何先？曰，去食，自古皆有死，民無信不立。

這段話從表面看，本來就易於誤導，再加上鄭康成等氏註釋，而更為誤解。鄭氏於「民無信不立」下注曰：「言人所特急者食也，自古皆有死，必不得已，食又可去也。民無信不立，言民所最急者信也」，這是說，信是就人民本身而言，人民寧可餓死而不可無信。朱熹則註解為：「民無食必死，然死者人之所必不免。無信，則雖生而無以自立，不若死之為安。故寧死而不失信於民，使民亦寧死而不失信於我也」，這是說，人民寧可餓死而不失信於統治者。

這兩種註解，就構成一種誤解：餓死事小，失信事大；理性生活重於自然生命。

事實上，孔子這段話，另外有一種解釋，是把「民無信不立」解釋為，統治者寧可自己餓死而不可失信於人民。這似乎首見於何晏的「論語集解」，何氏引孔安國的注曰：「死者古今常道，人皆有之，治邦不可失信」。沿着這一路線，清人劉寶楠在「論語正義」中，作更為合理的闡述，他說：「去兵，謂去力役之征。……然食政猶未去。……去食者，謂去兵。

之後，勢猶難已，凡賦稅皆蠲除。周官均人所謂凶札，則無力政，無財賦，不收地守地職，又發食廩以振貧窮。周書大匡解，農廩分鄉，鄉命受糧，成年不償，信誠匡助，以輔殖財，是凶荒去食也。若信則終不可去，故曰，自古皆有死，民無信不立。明去兵去食，極其禍難，不過人君國滅身死，是自古人皆有死，死而君德無所可譏，民心終未能忘，雖死之日，猶生之年。」

這個解釋，才是領略孔子整個思想而作出的。所以，徐復觀氏認爲，孔注，尤其是劉寶楠的「正義」，將食釋爲「食政」，即政府的財政，民信是統治者寧死亦不失信於民，最能得孔子的原意。^①

關於「子罕言利與命與仁」，至少有下列解釋：一爲朱熹集註：「罕、少也。程子曰，計利之害義，命之理微，仁之道大，夫子所罕言也」；一爲史繩祖等，援「吾與點也」之義，解釋爲「子罕言利」，但贊成「命」與「仁」；一爲近人陳大齊氏解釋爲「子罕言利」，歸依命，歸依仁。^②

① 徐復觀，「釋論語民無信不立」，「社會週刊」，九卷十一期。

② 陳大齊，「子罕言利與仁」，「孔子學說論集」，正中書局，六十七年（臺六版）。